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關於立法會羅彩燕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經徵詢衛生局和交通事務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4 年 4 月 3 日第 366/E270/VII/GPAL/2024 號公函轉來羅彩燕議員於 2024 年 3 月 15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4 年 4 月 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以“公交優先”為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的發展方向。現時，本澳共有 12 輛無障礙特別的士，於 2024 年新增之 500 輛普通的士中，有中標公司提供附有殘疾人士出行設備的車輛，以方便有關人士出行使用。此外，交通事務局持續分析殘疾人士召喚無障礙的士之數據，適時研究增加無障礙特別的士准照之可行性，並將持續強化公交服務之無障礙元素，完善交通規劃及對外服務的無障礙或友善措施，務求為有需要人士提供適切服務和友善環境。

為便利行動不便人士就醫的出行需要，社會工作局（下稱：社工局）與衛生局透過與民間機構合作，推出非緊急醫療愛心護送服務和出院／轉院護送服務；此外，社工局更推動民間機構開展“駿暉穿梭復康巴士”服務，提供預約前往醫療場所與定時定點循環路線的服務模式，支援社區上殘疾人士就醫和外出的需要。

現時，駿暉穿梭復康巴士因應服務模式及殘疾人士出行需求，於本澳設置不同上落站點，覆蓋住宅區、醫院、交通樞紐、旅遊和娛樂設施等殘疾人士較常前往的地方。所設置的站點亦分別向交通事務局、本澳不同社團及社會服務機構諮詢技術和用家意見，以配合殘疾人士的出行需要。

除上述服務外，本澳亦有不同團體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出行接載服務。未來，社工局將因應社會發展及服務需要，在與民間機構合作的基礎上，持續優化相關服務，輔助殘疾人士出行。

在無障礙出行方面，交通事務局根據《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劃（2021-2030）》，因地制宜對部分路段進行無障礙設施的完善工作，包括：完善人行道的下斜坡道、導盲磚等無障礙設施；結合行人天橋及隧道的建設，合理設置輪椅坡道、扶手電梯及升降機等無障礙設施。同時，亦對往來醫院及周邊路段的出行環境進行優化工作，包括近期計劃於羅憲新街與高冠街交界設置過路設施、於東望洋新街增設多組熒光黃綠款式的“人行橫道”標誌等工作，提升行人過路的安全。

此外，特區政府於2018年推出了《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》（下稱：《指引》），現時，各公共部門對外的接待環境，以至新建或改建的公共建築及公共道路工程，均已落實《指引》的無障礙設計。而衛生局轄下所有醫療機構內的設施，包括：公共通道、洗手間及接待處等已符合《指引》的要求，為殘疾人士就醫建構便利的無障礙環境。

最後，特區政府感謝羅彩燕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。

社會工作局局長
韓衛